韶关市财政局文件

韶财农[2022]119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 二批)-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的通知

仁化县财政局: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的通知》(粤财农 [2022] 96 号)和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审定<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--2022 年度广东省丹霞贡柑地理标志保护工程项目资金分配方案>的请示》(韶农 [2022] 189 号),经市政府同意,现将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下达给你县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项目具体实施单位, 督促相关部

门组织实施,切实加快预算执行,加强资金监管,不得挤占、 截留或挪用,确保专款专用。

- 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,在预算执行过程中,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,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- 三、此项资金,收入请列 2022 年度"1100252 农林水共同 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"功能科目,支出列"213 农林水支出" 相关功能分类科目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附件: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-丹霞贡 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安排及绩效目标表

> 韶关市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28 日

附件

2022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-丹霞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安排及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县别	项目名称	金额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
1	韶关市	合计	320		
2	仁化县	2022 年度广东省丹霞 贡柑地理标志农产品 保护工程项目		建设业需专料地	

信息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市农业农村局, 仁化县农业农村局。

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28日印发